

赵晓岚说

林花谢了春红

李煜

赵晓岚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林花謝了春紅

趙曉嵒說李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赵晓岚说李煜：林花谢了春红/赵晓岚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ISBN 978-7-02-006936-1

I. 赵… II. 赵… III. 李煜(937—978)—生平事迹
IV. K827=4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00045 号

责任编辑：葛云波 胡文骏

装帧设计：康 健

责任校对：陈 莎

责任印制：周小滨

赵晓岚说李煜：林花谢了春红

赵晓岚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50 千字 开本 710 × 970 毫米 1/16 印张 14.25 插页 2

2009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0

ISBN 978-7-02-006936-1 定价：2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目 录

【序 章】

1

【第一章】 意外登基

3

他是一个皇子，却长期驰骋在艺术世界里，做着皇宫中的快乐隐士。然而神秘的命运却意外地选择了他成为南唐国的君主。公元961年七月，他在臣民的欢呼声中，走向那张象征至高权力的龙椅，也走向祸福难料的人生旅程……
他从此有了一个新的名字——李煜！

【第二章】 弱国君主

22

李煜即位时的南唐，已经成为北宋的附属国，成为宋太祖赵匡胤虎视眈眈的猎物。身为弱国君主的他，会如何应付来自强者的巨大压力呢？困境之中，他发出无可奈何的叹息：“一片芳心千万绪，人间没个安排处……”

【第三章】 情海生波

40

当南唐国笼罩在越来越浓厚的阴云中时，李煜却和他那国色倾城、多才多艺的知心爱人娥皇，用艺术创造了一个令人忘怀世事、尽情欢乐的世界。

然而，娥皇的一场病，使一位身份特殊的美女进入了李煜的视线，从此，情海突生波澜……

【第四章】 啼笑因缘

57

爱子突然夭折，爱妻病重不治，慈母旋即去世。悲痛万分的李煜，在迷茫中投向佛门，成了狂热的佛教信徒。

他能够从人世的烦恼中解脱出来吗？他与那位美女的恋爱是否会有结果？在与人、与佛的啼笑因缘中，李煜不知不觉走向危险的边缘……

【第五章】 危机重重

75

崇佛热潮中，北宋间谍化作僧人来到李煜身边……此时，南唐的大臣们又有什么表现？跟风？反对？还是模棱两可的“骑墙”？

北方，赵匡胤已将他下一个统一的目标锁定了南唐。网，在逐渐地收紧。沉迷在佛事中的李煜也感受到了这重重危机……

【第六章】 错上加错

90

国难当头，最需要军队保卫的关键时刻，李煜却中了赵匡胤的反间计，自毁长城，杀了令北方人闻风丧胆的虎将林仁肇。

这时，南唐朝廷的文臣中也有人站了出来，希望能力挽狂澜。然而，李煜再一次犯下错误……

【第七章】 兵临城下**103**

面对赵匡胤的步步紧逼，李煜退无可退，发出了要誓死抵抗的宣言。双方终于刀兵相见。

也许横亘在南唐和北宋之间的长江天堑，才是李煜心理上的最大依靠。然而，他万想不到，这道天堑，已经被一个他瞧不上眼的小人物，悄悄打开了缺口……

【第八章】 国破身降**119**

金陵保卫战中，就在南唐几乎要赢得喘息机会的时刻，命运却开了李煜一个玩笑……

求情行不通，外援没有了，佛祖也不显灵。北宋开宝八年（975）十一月，南唐首都完全陷入绝境。

宋军统帅曹彬发来最后通牒：本月二十七日……

【第九章】 囚徒生活**135**

从一国之君沦落为阶下之囚，是多么重大的人生落差！要感受多少难堪的悲痛耻辱！“此中日夕，只以眼泪洗面！”李煜在人生最黑暗的深渊里挣扎着，唱出了一曲又一曲的悲歌……

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在人间咀嚼着苦难的他，离天上的距离究竟还有多远？

【第十章】 千古词帝**151**

公元978年的七夕。

囚徒李煜的生日宴会上，响起了“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的歌声；而一壶毒酒，也在皇帝的指令下被送到了他的面前……

后主李煜永远地逝去了。

词帝李煜却与他的作品千古永存！

【附录】	171
李煜大事年表	173
李煜词总评选辑	186
李煜词集评选辑及简注	189
【后记】	219

【序 章】

这是一个帝王的故事。

这个帝王,是一个失败的帝王。他所拥有的,只是三千里地的狭窄山河,而且最后连这三千里地的山河也保不住;他从登基开始,就与屈辱相伴,最后又在屈辱中痛苦地死去;尽管他曾为自己的国家进行过顽强的挣扎,但最终仍然避免不了悲剧的命运,只能成为历史的配角。

但是,就是这么一个失败的帝王,却有许许多多的人怀念他、赞美他、敬仰他。因为,这个失败的帝王,同时又是他那个时代最有天才、最为杰出的文学艺术家。他所创作的歌词,几乎首首都上了那个时代的最流行金曲榜,其中有一些至今都脍炙人口,深入人心。打开电视,我们也许就会听到有人在吟唱“车如流水马如龙,花月正春风”,在追问“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在倾诉“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般滋味,在心头”,在感慨“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在悲叹“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这些词句,都是从他那多情而敏感的心灵中流出来的,虽然与我们隔了千余年的时光,然而,却依然会让我们感动,让我们沉醉。

事实上,在文学艺术的世界里,特别是在词的世界里,这个在现实中被人征服、被人打败了的帝王,却完完全全地征服和打败了别人,完成了开创

性的伟业，取得了巨大的成功，永远保持着一个帝王的地位和荣耀。

这个集失败者和成功者于一身的帝王，就是五代十国时南唐的最后一任君主，历史上称为李后主的李煜。

那么，李煜是怎样将这矛盾的人生角色集于一身的呢？在故国的雕栏玉砌边，他经历过怎样的春花秋月，留下过哪些令他永生难忘的往事？在他那传奇而复杂的一生中，又品尝过哪些不同于一般的滋味？那匆匆凋谢的林花，诉说了他多少繁华落尽的凄凉？而在那滔滔东去的一江春水里，又容载了他怎样的人生长恨呢？

下面，就让我们一起走进李煜的人生，走进他真实的心灵世界。

【第一章】 意外登基

公元961年，战乱不断的五代十国已经进入了它的晚期，北方的中原大地上，一个日后将要统一中国的政权——宋朝，已经建立起来了，一代雄主赵匡胤正在皇帝的宝座上筹划着他吞并天下的大计。在七月二十九日这天，他关注的目光大约会投向南方，投向南唐国的首都金陵（今南京），因为就在这天，这里要举行一场盛大的登基典礼，一位名叫李从嘉的青年，将会成为这个国家的新主人。

当李从嘉身穿黄袍，踩着红地毯，在文武百官的祝贺声中，走向那张象征着最高权力的龙椅的时候，太阳正在升起。从此之后，他也将拥有一个阳光灿烂的名字——李煜。“煜”，是照耀的意思，象征着他今后要像太阳一样，把光辉洒遍他的国土和人民。然而，他真的能像太阳一样发光发热，去照耀别人吗？他的脚步，在此时只怕有几分沉重，几分犹疑，因为这一刻对他来说，实在是太意外了！一直以来，他都是活在别人的光芒和阴影里，从不曾幻想过这一时刻的到来。他一心追求的，不是把权力握在手中，而是远离权力。在不久之后递交给宋太祖赵匡胤的报告中，他这样说：

自出胶庠，心疏利禄。被父兄之荫育，乐日月以优游。思追

巢许之余尘，远慕夷齐之高义。（《即位上宋太祖表》）

这段话意思是：我自从出了学校，对功名利禄心不在焉，靠着父亲和兄长的庇护和抚育，日子过得自由自在。心里希望追随古代宁做隐士不做皇帝的巢父、许由，羡慕着伯夷、叔齐选择做隐士以逃避王位的高风亮节^{【1】}。

那么，这个出身皇家，并且最终成为了一国之主的年轻人，为什么会一点权力欲都没有？他的父亲和兄长，究竟对他的生活产生了怎样的影响？他为什么要选择做一个隐士？他又是怎样从一个隐士被推上了帝王之位的呢？

要解答这些疑问，就必须从他的父亲和兄长说起。

一

李煜的父亲李璟，是南唐国的第二任皇帝，历史上称为“中主”。这个李璟，治国的本事稀松平常，不过写历史的人对他还算客气，有褒有贬，认为他有经营天下的志向，但可惜不会用人。在他领导期间，南唐曾一度进行过扩张，先后派兵攻打南方的闽国和楚国，但因用人不当，结果是得不偿失；而当他面对北方后周部队的进攻时，又因为实力的差距，被打得几乎是

【1】 巢许：巢父、许由；夷齐：伯夷、叔齐。这四个人都是古代不愿做帝王，一心当隐士的著名人物。巢父是尧时的隐士，年老，以树为巢，住在上面，所以被当时人称为巢父。许由是巢父的朋友，尧要让天下给许由，他认为这话玷污了自己的耳朵，于是跑到颍水边洗耳。伯夷、叔齐，是古代孤竹国君的儿子，不愿听从父命当国君而双双逃到国外。后来周武王灭掉商朝建立周朝，他们不肯出来做官，隐居在首阳山采食野菜，最终饿死在山中。事载晋·皇甫谧《高士传》卷上及《史记·伯夷列传》等书。

跪地求饶，最后以割地赔款称臣收场。

在朝廷内政上，他也犯了同样的错误，任用了冯延巳等有问题人物。这冯延巳很有文才，曾陪李璟读过书，但他的品行却很成问题，对上吹牛拍马，对同事和下级专横猖狂，被当时人视为“五鬼”、“四凶”之一^[1]。传说他有一次和一位开国元老对骂。他讽刺对方：“你有什么本事，竟然做这么高的官？”那位元老也不甘示弱，回敬说：“我只是一个安分守己的书生。玩文字，十个我也比不上你；玩唱歌喝酒说笑话，一百个我也比不上你；若是比拍马屁玩手段，那我永生永世都不是你的对手。不过，我虽没什么本事，至少对国家对人民没有害处；你有这么多本事，却反而足以祸国殃民！”对冯延巳这样的人物，李璟却一直偏心袒护。有人弹劾冯，他就在中间和稀泥，或者，来个各打五十大板的处罚。史书上曾表扬李璟“仁厚”，其实就是说他心慈手软，该出手时不出手，讲人情不讲法律。这样做的结果，是朝廷内部拉帮结派，内讧不断，这朝政自然是好不到哪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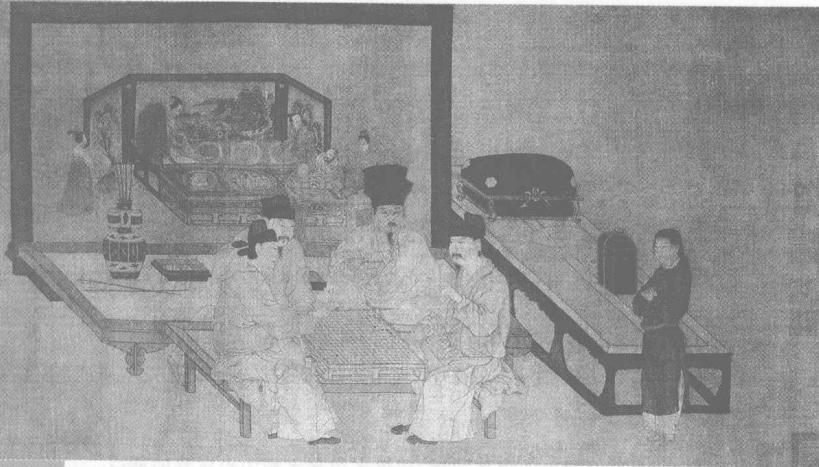
不过，李璟虽然没有把皇帝的本职工作做好，但他在书法、诗、词等业余爱好上，却表现出突出的才能。据说，他的楷书、草书、隶书、篆书样样都写得好，隶书尤其出色，临摹前代书法名家的手迹，达到了以假乱真的程度。他的诗词作品流传下来的不多，但精品却不少，特别是他的词，现存的虽然只有五首，但几乎首首都是佳作，足以让我们把他列入词坛名作家的排行榜。而且因为他对文艺十分爱好，所以对南唐的文化事业也就格外重视，不但投入大量的财力开办学校、收集图书、招揽文艺人才，甚至还设立

^[1] 四凶：相传是尧舜时代四个恶名昭著的部族首领，后世多用来比喻凶狠贪婪的朝臣。

五鬼：多指同时狼狈为奸的五个人。这里的“四凶”指南唐朝廷中的冯延巳、冯延鲁、陈觉、魏岑；加上查文徽就是“五鬼”。

了专门的官职开发和管理南唐的墨、纸、砚等文化产业。除此之外，君臣之间还经常开展一些类似于笔会、研讨会的文艺活动，互相切磋。有一次，冯延巳写了一首《谒金门》词，其中的得意名句是“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李璟就开他的玩笑说：“风把一池塘的春水吹皱了，关你什么事呢？”前面我们提到，这个冯延巳是很擅长拍马屁的，所以他立即就接了一句：“那可比不上陛下写的‘小楼吹彻玉笙寒’啊。”这“小楼吹彻玉笙寒”正是李璟《摊破浣溪沙》词中的名句。从君臣之间这种轻松随意的谈话里，我们可以猜想到南唐宫廷中文化气氛是如何的浓厚了。

在他的重视和提倡下，南唐成了五代十国时的人文荟萃之地，云集了当时最杰出的一批文艺人才，像韩熙载、徐铉、冯延巳等文学家，应用、王文秉等书法家，董源、董羽、顾闳中等画家，无一不是当时声名远播的大师级人物。有这么一个小故事：有一回，李璟叫冯延巳去宫中开讨论会，不料左等也不来，右等也不来，便派人去催。一出宫门，却看到冯延巳正在宫门前



南唐周文矩《重屏会棋图》

李璟与其弟景遂等会棋的情景。头戴高帽、居中观棋者为李璟。

不远处走来走去。问他怎么回事。冯回答说，我早就来了，不过，我看到门前有个穿着青红色衣服的宫女一直站在那儿，所以想回避一下。去催的人奇怪了，说，哪有呀，我这不刚从里面出来吗？带着冯延巳去门前一看，原来，所谓的宫女却是画在屏风上的一幅仕女图。从这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到南唐宫廷画家的水平是如何高超了。

李煜有这样的一个父亲，若要讲治国的本事，那是肯定学不到什么了。但在文艺方面，却因为父亲的言传身教、潜移默化，因为父亲所营造的文化环境，而得到了良好的教育和发展。他在这方面表现出惊人的天赋，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书画、诗词、音乐，几乎是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

他的书法作品虽然已经在历史的烟尘中散失将尽，不过关于他的书法成就，我们还是可以从他极少数残存的作品和史籍记载以及他本人的相关文章中看出大致风貌来。据北宋末宋徽宗诏令编撰的《宣和书谱》记载，当时皇宫内府中还保存着李煜所写的二十四种行书和正书墨帖；而留存至今的李煜两篇书法专论《书评》、《书述》，也无疑是书法理论的权威性著作。他在《书评》这篇文章中评论前代的书法家：

善法书者，各得右军之一体：若虞世南得其美韵，而失其俊迈；欧阳询得其力，而失其温秀；褚遂良得其意，而失其变化；薛稷得其清，而失于拘窘；颜真卿得其筋，而失于粗鲁；柳公权得其骨，而失于生犷；徐浩得其肉，而失于俗；李邕得其气，而失于体格；张旭得其法，而失于狂；献之俱得之，而失于惊急，无蕴藉态度。

从这段评论中，我们可知李煜在书法一道上，是很尊奉“书圣”王羲之的，而对师承王羲之的书法名家如欧阳询、褚遂良、颜真卿、柳公权、张旭等

人的作品，他都不是十分满意，各自有所批评，俨然一种居高临下、指点江山的口气态度。虽然有些评价稍显偏颇，但他溯源分流，对诸家师承中各有取舍和发展的情况，做出了令人信服的批评。而且，他并不是无知者无畏式的信口雌黄，如果不是本人书法功力深厚，怎会得出这样具有真知灼见的评价？史书记载其书法学柳公权已到十分之九的程度（陆游《南唐书》卷十六），但他还广泛吸纳各家之长，在此基础上，自创了一种“金错刀体”。史载这种书法“作颤笔谬曲之状，遒劲如寒松霜竹”，“落笔瘦硬而风神溢出”，“大字如截竹木，小字如聚针钉”，刚劲有力，有如“倔强丈夫”，^[1]故被称为“金错刀”。“金错刀”是古代一种刀环和刀把用黄金涂饰的随身佩刀，也有人认为是一种黄金涂饰的大钱。不管用哪一种解释，这个名字给我们的感觉，第一是华丽，第二是阳刚。事实上，这也正是李煜的书法给人的整体印象。据说，他善于使用颤笔技巧，利用手腕的抖动，使线条产生颤动和弯曲，写出来的字像冬天的青松秋天的翠竹，傲骨铮铮而又神采飞扬，十足的男子汉气概。有时书兴一来，他竟连笔也不要，随手卷起一团绸布，甚至是自己的衣襟，沾上墨汁，在纸上随意挥洒，极其华丽奔放。所以，当时有人又把他这种书法称为“卷帛书”或者“撮襟书”。他在书写过程中那种如痴如醉的投入程度，那种纵横如意、凌厉逼人的气势，正如他自己在《书述》中所说：

壮岁，书亦壮。犹嫖姚十八从军，初拥千骑，凭陵沙漠，而目无全虏。

^[1] 宋·董更《皇宋书录》载张舜民跋李煜书语：“江南后主书《杂说》数千言及《德庆堂题榜》，大字如截竹木，小字如聚针钉，似非笔迹所为。欧阳永叔谓颜鲁公书正直方重，似其为人。若以书观后主，可不谓之倔强丈夫哉！”

意思是说，年轻时血气方刚，书法也锋芒外露，气势逼人，就像西汉十八岁从军的嫖姚校尉霍去病，带领上千人马在沙漠中纵横驰骋，眼中根本没有敌人。在这里，如果我们把霍去病换成是西楚霸王项羽，这个比喻其实也是非常贴切的。当李煜沉浸在书法中的时候，他是否也曾感觉自己是霸王重生，正在战场上冲锋陷阵、叱咤风云呢？

李煜的绘画也相当的出色，《宣和画谱》说他的画“清爽不凡，别为一格”，同样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貌。他画的林木飞鸟，“远过常流，高出意外”，是收藏鉴赏家极为宝惜的“希世之物”（郭若虚《图画见闻志》）。他画的《云龙风虎图》，气势极为不凡，以至使人惊叹“有霸者之略”（《宣和画谱》）。他尤其擅长画竹，从竹根到极小的竹梢，“一一勾勒成”，苍劲有力，被人称为“铁钩锁”（黄庭坚《豫章黄先生文集》）。据《宣和画谱》的记载，直到北宋末年，宫廷中还藏有《自在观音像》、《云龙风虎图》、《柘枝双禽图》、《柘竹寒禽图》、《秋枝披霜图》、《写生鹌鹑图》、《竹禽图》、《棘雀图》、《色竹图》等九幅李煜的画作。可惜的是，他的画作和他的书法作品一样，今天已难得一见了。

李煜还十分爱好典籍收藏，精于图书鉴赏，他藏有十余万卷图书，只要听说有书、画、图书的真本、善本，他就会不惜重金千方百计去购得。他虽然是一个孤独的皇子，但却享受着坐拥书城的快乐，这种快乐并非是叶公好龙式的装点门面，在他那些藏品的天头、空白处，或字里行间，处处可见他充满真知灼见的评语、题跋。而以他为代表的南唐词之所以比花间词更高雅，就与他这种学者的高华气质分不开。

说起李煜的音乐才华，那更是具有传奇色彩，徐铉说他“洞晓音律，精别雅郑。穷先王制作之意，审风俗淳薄之原，为文论之，以续《乐记》”，《雁门野记》说他“精于音律，凡度曲莫不奇绝”，就是说他鉴赏能力很高，能分

别出哪些曲子高雅，哪些曲子淫俗，而且能将音乐与为政联系起来进行阐述，以继承发扬儒家经典《礼记·乐记》；他不仅音乐理论水平高，而且会作曲，所作曲子都是精妙动听，难以超越的。而他对音乐的痴迷，又竟然与他的爱情生活紧紧关联，奏出了一首首高山流水、琴瑟和鸣的乐章。这是后话，我们暂且不表。

总之，李璟对于李煜来说，是一个理想的父亲，也是一个很好的老师，他不但给李煜提供了锦衣玉食的物质生活，还引导、鼓励他走进了一个广阔的艺术世界。

在父亲的这种“荫育”之下，李煜少年时期的生活本来可以过得非常的平静，本来可以自在自在地做个富贵闲人，把艺术当作生活的调味品。然而我们前面提到，李煜还有兄长，他的兄长也曾“荫育”过他。不过，兄长给予他的“荫育”，实际上是让他平静的生活蒙上了一丝阴影，让他想由富贵闲人进一步成为隐士，把艺术当成生活的全部。

二

李煜在《即位上宋太祖表》中所说的兄长，指的是弘冀，李璟的大儿子。李煜在兄弟中排行第六，但他的另外几个哥哥，都先后夭折了。

弘冀从性格来说，实在不像是李璟的儿子。他为人沉默寡言，处理事情刚毅果断，敢作敢为。公元956年，北方的后周进攻南唐，南方的吴越国也趁火打劫，发兵攻打南唐的常州。这时，弘冀正负责镇守与常州相邻的润州。李璟担心弘冀年轻不懂军事，想把他调回京城。但弘冀却听了部下的劝告，坚持留下来指挥战备工作，极大地稳定了军心。随后，李璟派大将柴克宏去救援常州，部队开到润州的时候，李璟因听信了谗言，想要临阵换